

申 請 書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

主 旨：茲檢送被繼承人 以公共設施土地抵繳遺產稅之臺北

市 區 段 小段 地號等 筆土地增值稅(土地現值)

申報書 1 式 2 聯共 份暨土地登記申請書各 份，擬請會章用印。

申請人：

地 址：

代理人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領 件： 自領 郵寄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申請應附文件：

- 抵繳遺產稅登記用印申請書(財政局網站下載).
- 國稅局同意函影本.
-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房地產權切結書**正本**(財政局網站下載).
- 土地增值稅(土地現值)申報書**正本**.
- 土地登記申請書(含土地登記清冊)**正本**.
- 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影本.
- 土地登記謄本影本.